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阳审管审字（2025）11号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横河镇阳云线—尖山森林防灾应急道路 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阳城县横河镇人民政府：

你镇报送的《关于报批横河镇阳云线—尖山森林防灾应急道路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申请》（横政发〔2025〕6号）收悉。经委托评审，原则同意晋城市群力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横河镇阳云线—尖山森林防灾应急道路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现对该项目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 一、项目代码：2311-140522-89-05-864409
- 二、项目名称：横河镇阳云线—尖山森林防灾应急道路建设工

程

三、建设单位：阳城县横河镇人民政府

四、建设地址：阳城县横河镇索泉岭村

五、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该项目不涉及新增用地，禁止占用耕地及基本农田，对索泉岭村内阳云线至尖山全长约 2.747 千米的原有路基、路面进行提质改造，参照四级公路（I 类）标准建设，路基宽度 6.5 米，设计速度 15 公里/小时，沥青混凝土路面，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I 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路面工程、涵洞工程、防护工程、排水工程、安全防护等沿线设施工程。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该项目概算总投资 804.67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687.1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9.21 万元、预备费 38.32 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资金及镇政府投资。

七、建设工期：7 个月

有关项目施工图优化，请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2 号）规定，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特此批复

附件：横河镇阳云线—尖山森林防灾应急道路建设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此页无正文)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5年3月4日



抄送：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统计局

阳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5年3月4日



附件：

**横河镇阳云线—尖山森林防灾应急道路建设工程
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概算 (万元)	备 注
合 计	804.67	
一、建筑安装工程费	687.14	
路基工程	219.05	
路面工程	368.72	
涵洞工程	6.65	
交通安全设施	82.58	
专项费用	10.15	
二、工程建设其他费	79.21	
建设项目管理费	37.69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费	38.77	
工程保险费	2.75	
三、预备费	38.32	
基本预备费	38.32	